

股票简称：红星发展

股票代码：600367

编号：临 2018-083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说明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原因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红星发展）于 2018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8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及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产品生产线改扩建项目，以及收购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红星集团）持有的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下称红蝶新材料）75%股权。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

红蝶新材料及红星集团在办理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和国有股权产权登记的过程中，由于国资监管部门办理流程发生变化，股权转让最终完成期限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公司考虑到为更好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总体工作安排，经公司与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调沟通，双方一致决定终止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75%股权的收购事宜。

对此，公司需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方案）涉及的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

方案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46,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扩建 2 万吨/年硫酸钡副产 1 万吨/年硫化钠项目	红星发展	10,610.53	10,600.00
2	3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	大龙锰业	7,967.83	7,900.00
3	6,000 吨/年高性能电解二氧化锰项目	大龙锰业	5,532.89	5,530.00
4	2 万吨/年硫化钠项目	大龙锰业	4,137.04	3,970.00
5	收购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75%股权	红星发展	19,456.05	18,000.00
合计			47,704.34	46,000.00

根据天和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青天评报字[2018]第 QDV1120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标的资产以资产基础法确定的评估值为 134,560,432.55 元，相较原账面净资产增值 36.48%。股权转让交易双方一致同意将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价格确定为 13,456.05 万元。同时鉴于评估基准日后红星集团向红蝶新材料以现金方式实缴 6,000.00 万元，股权转让交易双方确定现金实缴部分作价 6,000.00 万元。因此，经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标的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19,456.05 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实际募集资金不足项目需求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方案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8,000.00 万元（含本数），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扩建 2 万吨/年硫酸钡副产 1 万吨/年硫化钠项目	红星发展	10,610.53	10,600.00
2	3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	大龙锰业	7,967.83	7,900.00
3	6,000 吨/年高性能电解二氧化锰项目	大龙锰业	5,532.89	5,530.00
4	2 万吨/年硫化钠项目	大龙锰业	4,137.04	3,970.00
合计			28,248.29	28,0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实际募集资金不足项目需求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本次方案调整对公司和非公开发行业股份的影响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业 A 股股票预案》、2018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业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2018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业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业方案的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46,0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收购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75%股权”项目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18,0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业方案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8,000.00 万元（含本数），“收购青岛红蝶新材料有限公司 75%股权”项目不再实施，本次方案的调整不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业的实施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业方案调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业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线改扩建项目。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立足主业，提升精益生产水平，优化现有资源配置，提升盈利能力，

有效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四、本次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事项尚需提交于2019年1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临2018-085）。

特此公告。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